

周同宾散文中的农耕文明研究

李祉钰

(郑州大学 河南省郑州市 450001)

摘要: 周同宾是我国当代文坛上的一位独具特色的乡土散文大家, 他的散文创作根植于中国传统文化, 真实体现出传统的农耕文明。他在作品中融入了对土地、农作物、牲畜等农耕元素的真挚情感, 守望着乡土, 展现出农耕文明的独特魅力。周同宾描绘着当地的风俗习惯, 展现出乡人的生活方式与行为特点, 塑造了许多鲜明的人物形象, 并且通过对乡村风景、乡村人民、乡土生活的描写, 歌颂了他对乡土的留恋之情。在他的散文中, “原生态”写实性手法的运用, 生动的表达方式与自然流畅的语言风格艺术性地展示出农耕文明的特色, 表达了他对农耕文明所蕴含的丰富智慧与深厚情感的赞美与对传统文化的一种珍视与传承。

关键词: 周同宾; 农耕文明; 乡土散文; 乡情

中国分类号: H0

文献标识码: A

在中国当代文学大家之中有一位执着于散文创作的作家, 与其它名家不同, 他专注于南阳这一片盆地, 倾注于对乡土散文的创作, 以自己独特的语言文字将此地的乡村风景、风俗、人物、习惯等深刻地记录下来, 他就是南阳乡土散文作家——周同宾。文学评论家杨平治曾这样描述他的作品: “要读懂中国, 必须首先读懂中国农民。周同宾先生以文学去读中国农民这部大书, 并且倾注了他一生的心血, 这是我读后的第一印象”^{[1] (P259)}。周同宾的散文主要集中于对乡土生活的描绘, 他以简单朴素、坦然真诚的文字去记录一位“大地之子”对乡村土地真挚的留恋之情。著有散文集《乡间的小路》《葫芦引》《铃铛》《情歌·挽歌》《绿窗小品》《皇天后土》《周同宾散文自选集》《周同宾散文》(四卷)《古典的原野》《桥的呼唤》《豆的系念》与文论集《唱给文学的恋歌》等。他的散文作品经历了“情歌—挽歌—乡土史书”三个主要的发展阶段, 从对故乡故土的歌颂赞美到对农民命运的深刻关注最后到对个体生命的探讨, 每一个部分都具有独特的价值与意义。散文中成就最高的当属《皇天后土》《乡关回望》等为代表的乡土散文, 在这些乡土散文里, 农耕文明和与其相适应的文化风俗得到了真实体现, 他曾在自序部分谈论: “和传统的农耕文明配套的, 不仅仅是生产方式和生产工具, 还有政治制度、思想意识、典章礼仪、宗教信仰、习俗风尚……乃至戏曲游艺、歌谣谚语、故事传说等等”^{[1] (P2)}。本文将对他所描绘的乡土农耕文明进行深入的探索与研究, 走进作者心目中去感受这位“大地之子”的乡土真情。

一、农耕文明的真实阐述

(一) 守望乡土

自古以来, 农耕文化是我国民族传统文化的重要底色, 并且在我国的生产与发展中占据着重要的地位, 祖先们从原始农业发展为传统农业, 由刀耕火种逐渐发展到精耕细作, 每一个时期都有着独特的文化。然而, 在现代文明的冲击下, 中国传统的乡村生活与农耕文明逐渐地销声匿迹, 周同宾却描绘着乡村土地与乡村人民风俗生活, 记录着农耕文明, 守望着乡村故土。

他曾在散文《乡关回望》的自序中写道“希望我的书成为一座纸上的农耕文化博物馆, 有生之年, 愿

继续做中原农村的观察者、思考者、记录者”^{[1] (p3)}。虽然自己身在城市，心却留恋于故乡的庄稼与土地，牵挂着忙着耕种的父老乡亲们。周同宾曾说：“每想到农村，总思绪纷然。想得最多的是土地，想到土地，总首先想到父亲”^{[2] (p275)}。散文《土地梦》中，父亲在一个炎热无风的傍晚，忙碌于那被炙烤地通红的大地上，汗流浹背且不言辛苦地劳作着，一手犁杖，一手压辕，随后翻起土垡子，日落把父亲那被汗水浸透的脊背照的通红。父亲佝偻着的身躯是广大农民们最真实的缩影，人、犁、牛的搭配是数千年来中国传统农耕文明生动传神的写照。散文里父亲一波三折省吃俭用地思量买地的故事；“桃花张氏坟”那凄惨悲凉的人物经历等，所有的故事都离不开乡村土地。《乡关回望》里所描绘的铁轮车、独轮车、牛车、木轱辘车等是乡村特有的农耕工具；油坊、补锅、钉锅、石磨、石碾等是农村生活里不可缺少的物件；随着时代的变化，铁轱辘车等农具的消失与演化，体现出农耕文明里农业的进步与发展。散文里“扬场”这种独特的农业活动，规定了女人与孩童不能参与其中，这种特例彰显出农民们对自己辛苦耕种结果的关注，对粮食发自内心的珍视。散文《乡井》里“井水做成的粗食淡饭，养活了一代又一代庄稼人”^{[1] (p97)}。人们对乡村的水井有着独特的情感，乡人们对着水井烧香跪拜；打井时犯了忌讳的人需要受到惩罚；打好井时要唱大戏谢神等规定，突出了农民们对于水资源的重视，体现出他们的内心怀着对乡村土地最为崇高的敬意。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乡村的人们大都走向城市，乡井也在逐渐消失，“这也算离乡背井，但毫不凄凄惨惨，满心想的是挣大钱发大财，豪迈得很呢”^{[1] (p100)}。周同宾讽刺着乡人进城挣钱而忘却根本，他一边留恋着乡土风味、乡间生活、乡土风情，一边担心着农民们会失去自己根本的精神家园，这是一位大地之子守望乡土的真情所在。

“农耕文明是人和动物共同创造的，乡野生活是人和动物共同参与的”^{[1] (p117)}，动物在农耕文明里扮演着重要的角色。散文《骡马、牛驴及其他》里，牲畜家禽是乡土人家的特色：富贵的人养骡马、贫困的农人养牛驴、家家户户都养着猪与鸡。周同宾通过对家禽家畜生存状态的细致描绘，诉说着庄稼人的生活状态，突显出“家禽家畜的命运紧紧连着庄稼人的命运，甚至连着国家的命运”^{[1] (p134)}的重要性。周同宾通过对家乡农人们生产生活方式的观察与思考，写实性记录着农耕文明；用最深沉的情感记录着他那留恋的乡土，守望着农民们那最为珍视的大地。

（二）描绘乡俗

在这片世代以农耕为主的大地之上，有的不仅仅是农民们忙碌辛苦耕种的身影，还有着与农耕文明相配套的风俗习惯。农耕文明中，习俗风尚与农业生产息息相关。人们根据季节的变化进行耕种、收获等生产活动，形成了丰富的风俗习惯，如戏曲艺术、婚丧嫁娶、乡谣故事……这些习俗风尚贯穿于人们的日常生活之中，为这传统的农耕文明与单调的乡土生活增添了色彩，为淳朴的乡人们于农闲时提供了狂欢的舞台。

自古以来，信仰与崇拜神灵的意识形态，影响着世代的中国农民。与其说是传统迷信，不如说是农民们对于生活中出现重大事件时的无奈，祈求心灵的安慰。《神曲》中的三婶前往诸葛亮庙求签问丈夫

何时归，然而这种没有回应的等待，一等就是一辈子；三叔的五百里赎罪路，只为了一句“祖始爷保佑”来抚慰自己的灵魂。农民们祈求着风调雨顺，期待着好的收成，自然免不了对于土地爷的供奉；村口的牛王庙，受人尊重的神婆等，表达着淳朴农民们对简单生活的向往，对安顺小日子的追求，也是农民们发自内心的祷告。人们对神灵崇拜的意识形态也促成了另一种当地的社会风俗——庙会活动的形成。《龙王庙庙会记》所描写的庙会场面热闹非凡，庙会是以龙王庙而兴起，但庙会的名气早已大过龙王庙。每年近庙会举行时候，临时街市的货摊前涌动着的人群，有买卖东西的、有看戏的、有凑热闹的……庙会上种类繁多的商品，敲锣打鼓喧闹的场面，人们的吆喝声与沉浸式表演，与往常形成鲜明的对比，好不热闹。《魂牵梦绕的地方戏》里阐述了作者故乡独特的戏曲种类、演出方式、以及戏曲的演化，诠释了周同宾对于家乡戏曲的欣赏与喜爱，表达了他对传统地方戏曲被改造和消逝的惋惜与哀叹。

除了戏曲艺术之外，乡村独特的婚丧嫁娶方式也是当地风俗习惯的重要组成部分。散文《喜宴》里，周同宾描绘出真实的乡村婚礼场面：男宾桌上的高档次香烟，女宾桌上罕见的口香糖；三个锅灶台一同烧饭，六瓶一箱的酒垒成一堵墙，婚礼的隆重突显出乡村人们发财后的豪气与得意心态。酒席间的座次也颇为讲究，“谁首席，谁陪坐，谁主陪，谁末座，马虎不得，须按亲戚远近，辈分高低，年龄大小，关系亲疏，以及是村干部或者是普通人，周密考虑，精心组合”^{[1] (p228)}，这简简单单的餐桌礼仪，是乡村婚礼的一大特色。乡村风俗不仅体现在戏曲艺术与婚丧嫁娶方面，也体现在当地特有的歌谣之中。《歌谣的黑土地》里的一首首歌谣将读者带回到了作者儿时的岁月，《小老鼠，上灯台》里短短的几句歌谣表达出传统庄稼人种芝麻并不是为了吃油，而是为了点照明灯的生活习惯；《小白鸡，叨碾盘》里描绘出农民们以毛驴与石碾去碾米的生活习惯，“小白鸡，叨碾盘，叨出一串大青钱”^{[1] (p168)}。几句简单乡谣表达出贫穷的农民们对富裕生活的渴望。简单的民谣承载着作者儿时珍贵的记忆，童谣中的人物故事是一幅幅农家生活的写生画，蕴含着乡土生活的特色，伴随着纯粹的童真。

（三）歌颂乡情

有人向往着城市的喧嚣与繁华，有人却留恋着乡村的宁静与质朴，周同宾则是后者。他曾说过：“我是农家子，吃红薯饭长大，穿粗布衣成人，对农村和农民，一直怀有一腔热情。自打学会做文章，开笔便写农村与农民。虽然住进了城市，吃上了公粮，还时时记挂着父老乡亲”^[4]。作为“农家子”的周同宾，他的散文离不开对乡情的歌颂，他所赞美的乡情包含着对乡村景物的喜爱之情、对乡土人民的赞美之情、对乡土生活的留恋之情。

在他的笔下，贫困的乡村也被赋予了鲜艳的色彩，生机勃勃。他所描绘的乡村景色是清新的、朴素的、纯粹的。《故乡三丑》里的“故乡的山水美，田园美，一块石头，一朵野花，一间茅屋，一条小径都能上画，随便任何一方看去都是好风景”^{[1] (p190)}。乡村田野里的麦子、芥荠菜、豌豆荚等自然朴素，给人一种熟悉的亲切感。《九曲滩》里的“柳绿翠竹，黄芦紫蓼”为九曲滩赋予了生命，在朴实之中增添了一丝美感。《浪花渡》里翠绿的柳树林映照在静静流淌着的柳叶河上，河水成了碧绿色，犹如翡翠一般。乘船于河中，

清凉的水与带着柳叶香气的空气碰撞，好一番特色。散文《四月》里，对槐花盛开之际的描写，整树的槐花开放，姑娘们在浓郁的花香之中笑得开朗自然，勾勒出一副和谐地自然画卷，勾连起人们对于乡村生活的想象。

周同宾在散文里对于人物形象的刻画，颇具生动性。继承父亲衣钵成为村里社火头的五疙瘩非常尊重传统，虽然面像丑陋，却待人热情，率真朴实，赢得了村里人们的喜爱；从小被算出有当官命运的丑人么六，长大后取得漂亮媳妇，得个大胖小子，命运的离奇令人深思；长着丑模样却有着好嗓子的叫天子扮演着丑角形象，为朴素的乡村生活带来了欢声笑语。《乡野奇人》里所描述的儿时的邻居“七小”“老四”“么八”都有着自己独特的人生故事。谈笑风生的长水大伯、豪爽耿直的十三老汉、勤劳能干的二嫂子，周同宾笔下的每一个人物都有自己独特的形象特色，乐于助人、勤劳善良、诚实率真、朴实能干，正是这些乡村人民真实生动的写照。

周同宾作为故乡的一员，是真真切切农民的后代，更是这哺育了世世代代人民的大地之子。他用着最朴实无华的语言记录着家乡的美，家乡人的美，更加深情地吐露着对于乡土生活的留恋之情。他驻足于故乡那广袤无垠的黄色土地之上，追忆着他曾经的乡土生活。散文《梦中的童年》里，作者笔下的故乡虽然贫穷，却藏着许多快乐：水坑里捉泥鳅、草地上抓野兔、跟着伙伴闹洞房、雨后林中拾知了、田地里烧毛豆等。童年游戏为他的乡土生活带来无限的乐趣，随着时间的流逝，时代的变迁，令他留恋的乡土生活只能停留在记忆之中，“当年的快乐全留给遥远的往昔，再也换不回……”^{[1](p82)}。散文《老屋》里，周同宾所描绘的家乡旧居是他精神的归宿，老屋见证了他成长的历程，承载着他与儿女小时候生活的美好记忆，也是他对乡土的牵挂。《乡井》里所描绘的乡人们对井有着特殊的记忆，在周同宾的眼中，井水浇灌的土地长出的粮食哺育了一代又一代庄稼人，是乡土生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更是传统乡土文化与农耕文明的根脉所在。周同宾对于乡村的情感是真切的、纯粹的、动人的，在他的散文里，无论是对乡景、乡人、还是乡村生活的描绘，都蕴含着他对家乡故土那纯粹真挚的情感。

二、农耕文明的艺术表达

（一）“原生态”的写实性

周同宾执着于他所留恋的故乡故土，其创作的乡土散文极具特色，“原生态”的写实性表达体现在他的乡土散文中。周同宾曾谈论过自己的艺术追求：“首先是真，真实，真诚，真切。真是艺术的根基。一句话，写出生活的原生的美”^{[3](p278)}。乡景类散文《乡关回望》《土地梦》《陶》《乡井》等描绘出了乡村最为真实的生活工具、生活习惯、生活方式，他以一位农民的视角道出了动人的乡村景色与农民们的生活故事。散文《乡村的树》里，树木的作用，不仅仅是清凉，还承载着许多童年的故事。“树木给村庄化了妆，穿上了彩衣，而且四季变换寒碜的村庄，似乎就不再寒碜变得清新，变得动人”^{[1](p143)}。随着时代生活的变迁，树的命运遭受了打击。他一边赞叹着乡村树木的美一边却惋惜着乡村树木的生存与乡村的命运。他充分的将人、景、情融合于散文之中，简单朴素且真实的乡村场景伴随着真情的流露，构成一幅具有“原

生态”审美艺术的写生画。

谈及“原生态”的写实性表达，周同宾的乡土史书《皇天后土》在人物塑造方面极具代表性。“就在那一刻，我萌生了一个强烈欲望，想把形形色色的农民，一个一个写下来，为当代做个记录，为后世留下档案，每个农民都是一篇活文章，甚至都是一本厚重的书”^{[3](p1)}。在社会变革之际，周同宾潜心走进乡村，采访了99个不同的农民，依照农民们的口述进行实录，让农民自己说自己，直接地表现出不同农民的心态与生活，原生原态、真切实在。他将农民们人生经历，真实地记录下来，以人物传记的形式，运用自然朴素、简单真实的语言完成了这幅巨作，思考着不同人物的人生命运。他不加修饰地描绘出农村生活“原生态”的美，使散文呈现出强烈的人本主义现实感与历史的厚重感。

散文集《皇天后土》里，周同宾对于小人物的外貌特点的描绘极具真实性，这种“原生态”写实性的特点集中体现于每篇散文的小序部分。散文《苦菜》的开头“屈巧儿，女，五十九岁。脸皮如蚕茧，布满细纹儿。眉毛粗而重，直插两鬓。头发却已花白稀疏了”^{[3](p3)}。只见一位经过岁月的洗礼，沧桑的农村妇女形象映入眼帘。《善人》小序部分“石老善，男，六十一岁。高个子，高颧骨，高鼻梁；瘦嶙嶙的，却很健康”^{[3](p16)}，一位老年清瘦的农民形象被真实地呈现出来。散文里的故事内容选材真实，《西风》中家境贫寒的张成群娶妻却娶了个怀着孩子的傻女人，最后自己的亲生孩子被傻女人带走。他的散文写出了乡村人民因贫穷，在娶妻生子路上的坎坷与悲催的命运，不禁引起人们的思考与叹息。《配对》里的农村姑娘渴望追求爱情，为了兄弟攒钱娶媳妇儿，不得不忍气吞声地做保姆，最后名声被坏，落水而死。散文里真实的故事内容描写出农村年轻人追求爱情之路的坎坷与曲折，写实性的叙述展现出乡村年轻人真实的婚配状态。周同宾以“原生态”的写实手法直面社会现实，充分的揭示出乡村生活的“酸甜苦辣香臭腥臊”，淋漓尽致地刻画出农耕文明里重要的人物角色。《皇天后土》不仅是一部乡村的记录史，更是一首真实的“生态”诗。

（二）表达方式的生动性

周同宾散文的内容是丰富的，表达方式是生动的。周同宾注重对中国传统散文表达方法的传承，他将传统散文里“叙述、描写、抒情”等表达方式充分融入自己的散文创作里，怀着对乡村的热爱之心、秉承自然淳朴的精神，使乡土散文的表达更具生动性。

在叙述方面，周同宾有了新的突破——使用第一人称与第三人称视角的切换手法。代表作《皇天后土》里，每篇散文的引语部分，是作者以自身视角切入，以第三人称对口述者的形象与事迹进行描绘与介绍，为读者提供一个总体的印象；而正文部分则是口述者们以自身视角切入，以第一人称去讲述他们的人生故事。周同宾的介绍是第三人称，乡人们的阐述是第一人称。“叙述视角的转换构成了一种接近于巴赫金的“复调”的多重对话”^[5]。他通过感知每位农民的自身经历，再回到自我的内心世界，体现出他真实的所见、所知、所感，具有较为强烈的艺术感染力，这是周同宾散文表达方式的一大特色。

在描写方面，周同宾将散文与小说的创作手法进行完美的融合，塑造了许多生动的乡村人物形象。《老

槐》里，以老槐树为线索见证了主人公曹秀英从出嫁到如今的生活变化，将小说中的线索融入散文的创作中，人物命运与大树紧密结合，丰富了人物故事。《改嫁》里主人公丁小艾善良孝顺却命途多舛，婆婆支持改嫁的事迹较为稀奇。《洋荤》里见过世面的刘文革，想要追求爱情却屡屡受挫，相亲的历程的情节更是一波三折，这引人入胜的故事情节，也是周同宾散文的表达特色。更为生动的是，周同宾在文章表达中揉进了中国传统的绘画艺术中的留白手法，为读者留下“千呼万唤始出来，犹抱琵琶半遮面”的想象空间。

《纺车》里，作者与老婆婆交谈后却不知她的年龄与姓名。《铁箱》里的寡妇陶玉菊，始终留着丈夫生前的铁箱子，“那铁箱子里装的啥，谁也不知道”^{[3] (p13)}，留下谜底令读者猜想。《羊皮》勾小七的人生故事非常新奇。他走后去了哪里呢？发生了什么故事呢？无人知晓。对于勾小七的去向是一个无解之谜，却留给读者们无尽的想象空间。无论是绘画还是写作，手法的贯通运用难道不是中国传统文化的魅力所在？这也是一位功底深厚的散文大家深入自己所热爱的生活中，生动形象地歌颂他所热爱的故土……

在抒情方面，借景抒情、直接抒情、情景交融等传统的表达方式常表现于周同宾的乡土散文里，与传统抒情表达不同的是，周同宾以自己独特的语言艺术与乡土写作风格，在散文创作时，将叙事与抒情性表达相结合，增强了表达效果的生动性。散文《乡关回望》里，“久住城市，常常思乡，思念生我养我的地方”^{[1] (p38)}。周同宾率先表达出自己对自己家乡器物、风景的思念之情，又在文章中对具体的乡村器物详细描述，思乡之情寓于叙写之中，颇为生动。散文《父亲的春天》里，周同宾通过对父亲被迫卖粮、跟随父亲刨茅根煮野菜、回乡送粮等真实事迹的叙述，叙写出对父亲没有赶上今天的好日子的惋惜，揭示了父亲为温饱而生活的一生。周同宾于叙事中透漏着感伤，将对父亲深深的怀念之情寄寓叙事里，含蓄蕴藉，表达自然生动。散文《老屋》里，“家只剩下外壳，凭回忆，怎能把它填满？愈是回忆，家愈虚空，旧时的景象愈是遥远。一番回忆，只引出长长的叹惋”^{[1] (p233)}。周同宾先是直接地表达出对老屋的怀念与对物是人非之景的哀叹，又叙写出儿时老屋里发生的故事，最后借助在临别之际风起叶落之景，抒发了自己对老屋的牵念记挂之情。叙事与抒情紧密结合，巧妙运用，使情感的表达更为生动真实，增强了文章艺术性表达的感染力。

无论是叙述、描写还是抒情方面，周同宾散文的表达方式是形象生动的，生动形象的表达离不开他对家乡故土的热爱与留恋，这也是一位“农家子”对于家乡故土最为深情的告白方式。

（三）语言艺术的独特性

散文的语言的运用方面，自然流畅的叙述是周同宾散文的主要基调，口语、谚语与童谣的运用增加了语言表达的艺术感染力。他的散文里，没有华丽的语言，没有过多修辞手法的运用，而是以自然、流畅、朴实无华的语言去叙述。当需要描述人物的语言时，周同宾则是以口语、实录的方式直接地去记录人物的语言，这一点主要体现在他的散文《皇天后土》中，周同宾曾说道：“写这个系列，着力追求的是语言的质朴，自然，有生活气息，有乡土风味。也就是说，要写出地道的豫西南的农民语言，不同的农民的不同语言”^{[3] (p278)}。对于拥有着不同的遭遇、身份、性格、年龄的人的语言，周同宾仍然不加修饰的写出，竭

力保留乡土口语的原汁原味，颇具独特性。周同宾对散文中乡村人物“我娃，有囊气”“人们都眼气死了”“他是个‘生红砖’”等口语的真实记录使乡土人物形象更加确切与真实。《月奶奶，黄巴巴》里“月奶奶，黄巴巴，爹织布，娘纺花，小姐没事干，哄娃娃”^{[1] (p165)}。简单的童谣唱出了一幅农家夜生活温馨和谐的画面，作者回忆了儿时的生活场景，也突出了农耕文明下乡民们的生活方式。《富户》里主人公所述：“俺不要，你别生气。苞谷不如人民币；专业户真够受，出钱像割身上肉”^{[3] (p249)}。这种拥有当地特色的豫西南民谣也为人物的形象刻画贡献出语言上的艺术。“四狗晒玉米，撑死老叫驴。瘦狗娶媳妇，驴肉办酒席”^{[3] (p73)}，这种极具乡土色彩的谚语表述尽显农民本色。周同宾执着于乡土，对农村与农民有着自然的亲切感，力求描绘出乡土生活最真实的美，散文语言的简洁朴素也源于他对乡土真心的热爱与真诚，这也是周同宾自己创造的独特的乡村语言艺术，令人深思，耐人寻味。

三、结语

周同宾散文中的农耕文明，承载着丰富的情感与智慧，既展现了历史的丰厚沉淀，又为当代社会敲响着至臻心弦的启示。“他立足于中原，关切乡村人物的悲欢，借他们的个体生命存在观照、思考社会、历史、人生，借南阳一地的乡民生活与精神世界挖掘中国乡土的根脉与转型”^[4]。以其独特的语言艺术与生动的表达方式及当代的审美视角，于散文中对中原大地的农耕文明进行了深刻的诠释，这也是他执着于乡土散文创作的意义所在。

参考文献

- [1] 周同宾. 乡关回望：中原农耕笔记[M]. 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2009.
- [2] 周同宾. 周同宾散文三·远村风景[M]. 郑州：河南文艺出版社，1999.
- [3] 周同宾. 皇天后土：俺是农民[M]. 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2007.
- [4] 郑新. 中原乡土的精神实录与文化标本——重读周同宾乡土散文[J]. 南都学坛, 2021, (5).
- [5] 刘书营. 执著与超越——论周同宾散文传作的现代性[J]. 南阳理工学院学报, 2009, (2).

The study of agricultural civilization in Zhou Tongbin's prose

LI Zhi-yu

(Zhengzhou University, Zhengzhou City, Henan Province, 450000)

Abstract: Zhou Tongbin is a unique local prose master in the contemporary literary world of China. His prose creation is rooted in the traditional Chinese culture and truly reflects the traditional farming civilization. In his works, he integrates his sincere feelings for land, crops, livestock and other farming elements, watches the local areas, and shows the unique charm of farming civilization. Zhou Tongbin described the local customs and habits, showing the life style and behavior characteristics of the rural people, and shaped many distinct characters. Through the description of the rural scenery, rural people and rural life, he praised his nostalgia for the local people. In his prose, the use of the "original ecological" realistic techniques, the vivid expression mode and the natural and fluent language style show the characteristics of the farming civilization artistically, expressing his praise of the rich wisdom and profound emotion contained in the farming civilization and a kind of value and inheritance of the traditional culture.

Keywords: Zhou Tongbin; agricultural civilization; local prose; nostalgia